

中共复旦大学委员会文件

复委〔2012〕25号



关于加强党校工作的若干意见

(2012年11月21日)

党委党校是学校党委直接领导下培养党员、干部、入党积极分子和各方面骨干的学校，是党委的重要部门。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进一步发挥党委党校在党的建设和学校事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推进党校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根据《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和《2010-2020年干部教育培训改革纲要》精神，结合我校改革发展实际，现对加强党校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加强党校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1. 做好党校工作是加强学校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党的十八大科学分析了党的建设面临的新形势新问题，对全

面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作出了新的部署，对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提出了新的要求。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必须更加重视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进一步加强党校建设，充分发挥教育培训在党员、干部队伍建设中的基础性作用，充分发挥党校在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中的主渠道作用，使党校真正成为党员和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基地、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的重要摇篮。

2. 加强党校工作是加快学校事业发展的迫切要求。当前，学校正处在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关键时期，我们面临的机遇前所未有，面对的竞争十分激烈，承担的任务艰巨繁重。推进学校跨越式发展，迫切要求全校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理想信念更加坚定，宏观视野更加开阔，把握规律更加深刻，分析问题更加透彻，工作作风更加扎实，工作能力更加提高。实现这样的目标和任务，必须进一步加强党校建设，大规模培训干部，大幅度提高干部素质，使干部队伍建设更好地适应学校事业发展的需要。

3. 提高党校办学水平是党校自身建设的紧迫任务。近年来，在校党委的领导下，党校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在干部教育培训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与党的建设新要

求、学校事业发展新形势、干部队伍建设新任务相比，党校工作还存在一些不适应的地方，主要是：办学规模还不能满足大规模培训工作的需要，办学层次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办学的开放程度不够高，教学内容和方式需要不断改革创新，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需要进一步增强；部分学员参训的内生动力不足，学风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为此，必须切实增强办好党校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党校工作，切实提高党校办学能力和教育水平，推动党校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党校工作的总体要求、基本原则和主要任务

4. 党校工作的总体要求。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紧密围绕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目标任务，紧密结合学校改革发展中心工作，紧密联系党员干部队伍建设的实际，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党校建设，着力加大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力度，着力提高开放办学水平，着力增强教育培训实效，不断提高党员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不断增强服务学校改革发展的能力。

5. 党校工作的基本原则。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为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服务、为加强学校党的建设服务作为党校工作的根本目标；坚持党校姓党、忠诚于党，把理论武装和党性教育作为党校工作的基本任务；坚持学用结

合、注重实效，把促进党员、干部素质能力提高作为党校工作的核心要求；坚持解放思想、改革创新，把不断提升办学质量作为党校工作的永恒主题；坚持从严管理、从严治校，把狠抓学风建设作为党校工作的重要内容。

6. **党校工作的主要任务。**以党政干部为重点，组织开展中层领导干部和后备干部、中青年学术骨干、党外干部、优秀学生干部、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以及其他骨干的教育培训工作，提高他们的素质和能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国际国内形势、高等教育发展趋势和先进办学理念的宣传教育；开展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调查研究，服务学校科学发展。

三、构建多层次、分类别、全覆盖的教育培训体系

7. **党政领导干部教育培训。**以提升思想政治素质和实际工作能力为重点，大力加强党政领导干部教育培训，着力提高把握办学规律、推动科学发展的能力，善于抓住机遇、善于谋划运作的的能力，应对复杂局面、破解发展难题的能力，依法治校、民主管理的能力，深入实际、做好群众工作的能力。建立在职党政领导干部轮训制度。根据学校中心工作的需要，每年举办一期党政正职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集中学习领会国家及区域发展战略和重大规划，研讨学校及本单位发展思路和改革举措。抓好新上岗干部任职培训，帮助他们了解学校全局，学习工作方法，尽快

实现角色转变。

8. 后备干部教育培训。建立后备干部轮训制度，突出理论武装、视野拓展、实践锻炼、党性修养等环节，帮助他们提高理论修养，了解高等教育形势和学校工作全局，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提升综合素质和能力。

9. 骨干人才教育培训。结合校内外各类人才计划，抓好学科带头人、中青年学术骨干、引进人才和留学归国人员的教育培训，引导中青年骨干人才学习继承老一代科学家的治学之道和精神风范，了解国情民情校情，了解国家和地区发展战略和重大需求，提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识和能力。通过举办各类培训班，搭建不同学科骨干人才交流沟通的平台，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10. 党员教育培训。以学习党的基本知识、端正入党动机为重点，抓好入党积极分子教育培训。以加强理论学习、增强党性修养为重点，抓好预备党员和新生党员、毕业生党员培训。以学习党的工作实务、提高工作能力和水平为重点，抓好党支部书记培训。

11. 党外干部教育培训。会同统战部门加强对党外干部特别是党外代表人士的教育培训，以不断增强政治共识为核心，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学习教育为首要任务，引导党外干部增进对党的统一战线政策的理解和认识，始终做到与党同心同行，提高

参政议政能力和水平。

12. 其他干部教育培训。会同学生工作部门加强对辅导员和优秀学生骨干的教育培训，加强党性教育，提升理论素养，提高工作能力。会同人事部门加强新进校教职工培训和党政管理人员岗位培训。会同其他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对某一领域干部的专题培训，提升综合素质，增强岗位工作能力。

四、建立开放式的办学模式

13. 构建开放的课程体系。研究和把握党员、干部成长规律和党校教育规律，突出理论教育、党性教育、能力提升和知识更新，建立体现新形势新任务要求、适应党员干部素质和能力培养需要的课程体系，不断充实和创新培训内容。以学习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为重点，引导党员干部夯实理论基础、坚定理想信念；以正确认识国际国内形势和科学把握教育科技发展趋势为重点，引导党员干部拓展世界眼光、培养战略思维；以学习了解国家和区域重大战略、重大规划、重大需求为重点，引导党员干部提升工作站位、增强全局观念；以学习法律法规、开展反腐倡廉教育和群众路线教育为重点，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党性修养、培养优良作风；以人文素养和科学精神教育、业务知识和方法技能培训为重点，引导党员干部提升综合素养、提高工作能力。

14. **建设开放的师资队伍。**充分发挥我校学科人才优势，聘请具有较高思想政治素质、扎实专业基础、良好师德师风、热心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授课效果好的教师担任党校兼职教授；积极邀请中央和地方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等机构实践经验丰富、理论水平较高的领导和专家到党校授课，形成校内外有机结合、互相补充的党校师资队伍。

15. **建立开放的培训格局。**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广泛开拓校外资源，拓宽党校办学思路。将课堂学习与实践学习相结合，紧紧围绕培训主题，有目的地组织学员开展社会实践和专题调研；将校内培训与校外培训相结合，主动加强与国家级和上海市干部教育培训机构的交流与合作，有针对性地选派党员干部和师生骨干参加校外培训；将境内培训与境外培训相结合，统筹境外培训资源，依托国家留学基金委员会有关项目和校际交流项目，有计划地选派管理干部赴境外高校进行深入学习考察，掌握先进的办学理念，开阔国际视野和工作思路。

五、创新干部教育培训的方式方法

16. **完善培训计划生成机制。**坚持把需求调研作为培训计划生成的必经环节。科学设置培训班次，突出分类别、分专题培训。针对不同培训对象的特点，合理确定培训主题，开展深入细致的需求调研，准确把握组织需求、岗位

需求和干部需求，以此为依据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增强培训内容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完善多部门协调会商机制，加大培训班次、培训计划、参训人员统筹力度。

17. 探索多样化的教学方式。进一步改进讲授式教学。加强互动教学，综合运用研究式、案例式、模拟式、体验式等教学方式，通过开展调研、经验交流、对策研讨、举办学员论坛等方式，鼓励学员积极思考，深化对高等教育发展趋势和先进办学理念的认识和理解，围绕学校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提出可行性方案建议，促进学习培训与工作研究、推动发展相结合。加强实践教学，组织党员干部、骨干教师和学生骨干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体现改革开放生动实践的企事业单位和农村社区、承担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的机构以及兄弟院校等进行考察学习和实践锻炼，增强教育培训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18. 建立经常性学习机制。完善中心组学习制度，探索建立专题系列讲座制度，拓展干部经常性学习途径。利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开辟网络在线学习平台，通过提供学习资源、集成重要信息、推荐优秀图书等形式，鼓励党员、干部开展网络学习培训。依托全国干部教育培训基地的资源，组织干部参加自主选学。鼓励党员、干部利用业余时间多读书、读好书，真正使学习成为一种精神追求、一种生活态度、一种工作责任。

19. 健全考核评价机制。建立和完善党校培训质量评估办法，及时听取培训对象对培训内容、形式和培训效果的意见建议，把学员评价作为完善培训计划、推进教学改革、选聘授课师资的重要依据。严格学员管理制度，狠抓学风建设，建立和完善学员学习考核办法和跟踪反馈机制，将学员在党校学习的情况向组织部门和所在单位进行反馈。建立和完善干部培训档案，把干部参加党校培训情况作为干部考核的内容和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之一。

六、加强对党校工作的领导

20. 加强组织领导。校党委将党校工作纳入党委整体工作部署和党的建设总体安排，定期研究解决党校改革发展中的重要问题，提出党校工作的重点任务，并进行督促检查。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到党校讲课、作报告和同学员座谈的制度。

21. 健全党校领导体制。校党委党校校长由校党委书记兼任，校党委副书记和分管文科工作的副校长兼任党委党校副校长。党校设立校务委员会，由党校校长、副校长和学校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校务委员会全面领导党校工作，负责讨论制定党校培训计划，聘请党校兼职教师，研究决定党校建设、教学、管理中的重要事项。党委组织部门作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的主管部门，承担组织协调和综合管理职能。党委党校办公室负责具体实施各项教育

培训任务。纪检、宣传、统战、学生工作和人事等相关部门要密切配合、各司其职，共同组织好各类培训班次。

22. 探索建立二级党校。经学校批准，可逐步在条件成熟的院系单独建立或在学科相近、地理位置相近的院系联合建立二级党校，负责对所属单位的党支部书记、新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进行培训。二级党校校长由相关单位分党委书记兼任。分党委要定期研究二级党校工作的重要事项，审定培训计划。校党委党校要加强对二级党校的业务指导，提供培训大纲，指导制定培训计划，评估培训质量。

23. 加大党校建设保障力度。将干部教育培训专项经费和党校日常工作所需经费纳入学校年度财务预算，统筹安排，确保投入，不断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加强教育培训场所和设施建设，充分利用学校教学资源 and 条件开展党校教育。选择部分革命老区、国防单位、大中型企业、农村社区和科研机构，建立一批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实践基地，拓展党校校外培训课堂。学校各有关部门和各单位都要积极支持党校工作，为党校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保障。